

神學不能失系列三：早期信徒必讀的實踐神學（中）

徐濟時

序言：比教父(Church Fathers)地位更高的使徒教父(Apostolic Fathers)、貴為新約教導緊接的詮釋人，遺下一批早期教會視為「正典」的書信：《十二使徒遺訓》、《革利免一書》、《革利免二書》、伊格那丟七書信之二、《坡旅甲致腓立比人書》、《巴拿巴書》。本系列二已論《十二使徒遺訓》，今論餘下五份文獻，皆譯自謝扶雅（基督教文藝 1975 年出版的《基督教早期文獻選集》）。本系列最大特色是將謝譯（包括引言）未善處加上 Kirssop Lake 英譯（參注 1），及主要節錄其中關乎「實踐神學」（實也是各書要旨），以促進讀者汲取各書精華。所以，從各書之實踐性可透顯新約信息如何延續，意義重大。此外，最後加一份仍未被華人學者關注的《彼得講道》。

《革利免一書》

引言：革利免達哥林多人前書(*I. Clement/ THE FIRST EPISTLE OF CLEMENT TO THE CORINTHIANS*)¹ 的新約正典地位，² 及得上同期的啓示錄，與《十二使徒遺訓》同出於最早期。《大英百科全書》(*Britannica*)尊此書為「可能是第一世紀新約以外最重要文獻」。³ 本書不署名，而是以羅馬教會名義給哥林多教會的信。作者傳為第一世紀末羅馬主教革利免，特土良(Tertullian)聲稱他被彼得「封聖」，繼前主教 Linus 和 Cletus (Anacletus) 之後於 88 - 97 年或 92 - 101 年就任羅馬主教，期間或前後(Lake 揣測 75-110 年)寫出本書。學者認為基於腓立比書四章 3 節有提革利免之名，所以他可能是保羅的門徒；他亦可能是帝國顯貴 Titus Flavius Clemens (the imperial Flavian family) 釋放的一位奴隸（承襲主人之拉丁姓氏），後在羅馬城教會成長成名。全書六十五短章，下按其顯示的「主題」，歸類析讀。

¹ 本書溯源至中華聖公會於 1938 年在上海出版的《三聖傳集》中「革利免一書」，據稱參照 Kirssop Lake, *The Apostolic Fathers with an English Translation*, The Loeb Classical Librar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49) 譯成。Lake 早於 1912 年完成本書英譯並作序

(<https://archive.org/details/apostolicfathers01lake/page/n13/mode/2up?view=theater>)，所以本人將謝譯再次對照 Lake 書 1912 年 William Heinemann 版本，作出補充（包括繼後的革利免二書、伊格那丟書信、坡旅甲致腓立比人書、巴拿巴書）。至於近年黃錫木主編的《使徒教父著作》，只引用譯文優於謝譯的；例如 59 章(2)「我們將熱切的禱告和祈求中，藉着他所愛的僕人耶穌基督督問：在全世界裡他選民的具體數目。」不及謝譯之準確，參下文所示。

² Lake 指《革利免一書》歸入正典之列，顯示於以下抄本：“Codex Alexandrinus, Codex Constantinopolitanus, The Syriac version in only one MS. written in 1169 (in the Library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The Latin version in only one MS. now in the Seminary at Namur, The Coptic version in two MSS. as part of the New Testament in an early period in Alexandria and Egypt.”(Lake, p.5-7)

³ 原文：“perhaps the most important 1st-century Christian document other than the New Testament.”

作者不先行指責不聖潔的哥林多教會，反多加稱讚，其後才抨擊各種罪惡，並引導大家和好。本書在結語有撮述其所寫的三方面「主題」：

一，「眾位弟兄，我們現在已將那些與崇拜合宜的（事），以及可幫助人依從敬虔，公義過活的事情，詳盡寫給你們了。」（62 章 1 節）⁴

謝譯「與崇拜(our worship)合宜」的崇拜原文 θρησκεία，在新約另出現三次，和合本譯：教（徒廿六 5）；敬拜（西二 18）；虔誠（雅一 26-27）；在此與雅各書的虔誠最近意，所以應不是指合崇拜禮規之事（因謝的引言末段強調本書論及「禮拜禮規」）；此外，謝譯第二之事(the things)是「活的事情」，漏了 εις ένάρητον(a virtuous life)而譯成「依從敬虔、公義過活的事情」，原本應譯「依從敬虔、公義過聖德生活（這事）」。所以，全節指向「依從敬虔和公義」(in piety and righteousness) 兩方面為重心。的確，革利免在全書尤其多談「公義／義」（昔日此字「原意」往往不同今日偏重人權的「民意」），如下：

第三章（4）（1-3 節稱哥林多教會在恩福中不和互鬥）由此之故，公義與和平就離開你們，人人都不敬畏上帝.....都不遵守上帝誠命的規定.....

第五章（3）我們當景仰兩位這樣良善的使徒：（4）彼得為了人們的不義嫉妒屢次遭遇苦難，終於殉道而亡，達到他應得榮耀的地位。（5）保羅也為了人們的嫉妒和紛爭，將自己作了忍受苦難的標準，終膺恩賞；（6）他七次被囚，遭放逐，受石打，到東西各地去傳道.....（7）他教誨公義給全世界.....以致捨生，而升入聖所——樹立了忍受苦難的最大模範。本人認為：這兩位偉大的耶穌跟從者，以殉道為榮耀賞賜結束一生，接耶穌的棒，也為下一代接棒的教會領袖，奠下「殉道（正面）神學」為美而創生大氣候，與今天追求「成功（福樂）神學」為美的大氣候，頓成強烈反差。

第十三章（1）誇口的卻要因主而誇口，好尋求祂，並施行公平和公義，以此誇口。

第三十章（3）.....我們得稱為義，不是在乎言語，卻是在乎行為。（4）.....多嘴多舌的，豈能稱為義呢？（7）我們所行的善事，要留給別人稱讚，正如我們公義的祖先所受的一樣。

第三十三章（7）我們當觀察，凡是義人都扮裝著美善的作為.....（8）.....我們當盡力來作成公義的作為(Lake: work the work of righteousness)。

⁴ “.....the things which befit our worship, and are most helpful for a virtuous life to those who wish to guide their steps in piety and righteousness.”(Lake, p.117)

第三十八章 (2)有智慧的當在好行為中而不是在口頭上顯出他的智慧.....。

第四十二章 (5) 我要用公義派立你們的監督，用信心派立你們的會吏。

第四十六章 (4) 所以我們當接近那公義無罪的人(innocent and righteous)，因為他們是上帝所揀選的。

第四十八章 (4)惟有義門是屬基督的，凡進這門，按著聖潔公義而直行，萬事不亂，便有福的。

本人認為：從上引所見，公義是比法律（守法）更寬廣的一種具實踐性的人生，而且是先要求自己而非別人；讓公義的作為／好行為率先成為自己和教會的「裝扮」，反身於己、反求諸己，成為合乎上帝所揀選的子民向世人示範何謂義人。

.....
二，「我們已將關於信心和悔罪，真愛和自制，儆醒和忍耐等等的各方面，都提及討論了」。
(62 章 2 節) 以下按這三組分述：

信心和悔罪(faith and repentance)

第八章 (5)主願意祂所愛的人都能悔改，按著祂無所不能的旨意，使所應允的恩典確立不移。

第十章 (6) 亞伯拉罕信上帝，主就以此為他的義。／第三十一章 (2) 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何故得蒙福？豈不是為了他因信心而行公義與誠實嗎？

第四十二章 (5) 我要用公義派立你們的監督，用信心派立你們的會吏。

第四十八章 (5) 一個人當有信心，並能發出真知識.....要有純潔的行為。

真愛和自制(true love and self-control)

第三十三章 (1)我們豈將怠於善行，與愛斷絕關係嗎？..... 讓我們熱切地盡力及時完成一切善舉。

第五十章（3）.....在愛中成全(perfected in love)的人，才可在敬虔者(the pious)當中佔有位置，並到了基督的國降臨的時候得以顯現出來。

儆醒和忍耐(sobriety and patience)

第六章（2）也有些婦女..... 屢遭迫害..... 雖在肉體上很柔弱，但信心極其堅定，走盡了她們的路程，得了最美好的獎賞。

第二十一章（1）親愛的人啊，務要謹慎，免得辜負祂對我們的無數善行，卻變成對我們的懲罰，要是我們在祂面前不能同心行善而配做祂的選民的話。

.....

三，「願你們從我們所作這信中的請求（作以下兩方面）」（63 章 2 節）：

一心依照和平與和睦(the entreaty for peace and concord)

第三十八章（2）.....富人當救濟窮人，窮人當感謝上帝，因祂叫富人補足窮人的缺乏.....

第五十一章（2）對那些生活於敬畏和仁愛的人來說.....教會中必過和睦的生活.....

本人認為：貧富懸殊向來難以解決，亦是歷代社會動盪、對抗的主因。教會生活就是實踐愛的命令，向政治世界示範和平和睦；正如初期教會的相親相愛無分貧富，甚至在備受逼迫處境中也做得到「貧富一家親」（徒二 44-47，四 32-35）。今天很多教會中人富裕起來，但又做到多少呢？

根本放棄嫉妒的邪情(root out the wicked passion of your jealousy)

第二十八章（1）.....當敬畏祂，脫離邪欲惡行，好叫我們藉著祂的憐憫而得庇護，免受將來的刑罰。

第三十章（1）那麼，我們既然是這一位聖者的選民(portion).....（就當聖潔）遠離一切惡語惡言..... 苟合.....縱慾.....

.....

書末有一段很長的禱文（59 至 61 章）⁵，傳是古時羅馬教會守聖餐所誦「全教會禱文」。對當時面對逼迫打壓的各地教會，部份禱詞折射出「愛你的仇敵」，甚具啟迪，節錄於下：

第五十九章（2）.....（我們）呼求宇宙的創造主**保護祂選民的數目**，就是那藉着祂愛子耶穌基督在全世界內被計算了的人.....⁶（3）.....**惟有祢在至高的至上.....**將列國的妄圖予以破滅.....使萬國萬族繁殖地上，並揀選凡藉着祢愛子耶穌基督而愛祢的一切人，（4）.....**使天下萬國都知道惟有祢是上帝.....**／第六十章（1）祢.....顯出為宇宙的永恆建造師；主，祢創造了大地。祢在世世代代是信實的，**祢作公義的審判.....**求慈悲憐憫的主赦免我們非法，不義，過錯和無能。（2）求勿計算祢僕婢的罪，而用祢真理的清水滌淨我們，使我們腳步安穩，一舉一動都照著聖潔的心，去做那在主的眼中，也在我們統治者的眼中看為善而可的事。（3）.....救我們脫離那些惡意仇恨我們的人（4）.....**信從在世上作為我們的統治者和官吏。**／第六十一章（1）主啊，祢用顯赫而無可比擬的能力，**將統治的權柄賜給了他們**，使我們知道祢是給了他們何等的尊榮與高貴，叫我們服從他們，在萬事上絕不干犯祢的旨意。求主賜給他們健康，安寧，和好，堅毅，這樣，他們就可**執行祢所賜的權能**，不致瀆職。（2）在天之主，永生的王，祢已將榮譽，令名，和統治世上各事之權賜給了他們這人眾中的菁華，那麼，主啊，**切求祢指引他們的計劃符合於祢認為良善而可喜悅的**，好叫他們以虔敬，和平，溫良，去行使祢所賜給他們的權力，可以在祢眼中看見憐恤。（3）..... 阿們！

本人認為：以上禱文所說，與羅馬書 13 章、提摩太前書 2 章、彼得前書 2 章，保羅和彼得論到世上統治者的觀點一致，而且有更多的引申。革利免將權力層級推到主為至高，地上獲賜不同權力的人都要向權力之主作出最後交代。禱告不亢不卑。因此，日後基督教成為羅馬國教，教會竟然「同享」執掌政權，那就同受公義之主審問，或更被控多此一項：教會不務正業（未管好自己就管世界）。

.....

《革利免二書》

引言：不少學者認為，革利免達哥林多人後書(*II. Clement / THE SECOND EPISTLE OF CLEMENT TO THE CORINTHIANS*) 為一位牧師的證道稿。據 J. B. Lightfoot 名著 *Apostolic Fathers, Part I, chapter 19*，它出自哥林多教會 120 年後一不知名者，可能源自某一更早的證

⁵ 希英對照全文，參 <https://archive.org/details/apostolicfathers01lake/page/110/mode/2up?view=theater>

⁶ Lake's translation: "(we) will pray with eager entreaty and supplication that the Creator of the Universe may guard unhurt the number of his elect that has been numbered in all the world through his beloved child Jesus Christ,..." 本人認為：「選民的數目」在同期寫的啟示錄有提及，反映當時或重視這方面，但日後若被引申至「預定論的預定得救人數」，就是不適切的「神學推論」(theological inference)。

道原稿。哥林多教會把這封信與羅馬主教革利免的書信，共放一起（或因兩函皆來自羅馬）。後人遂誤以為第二書作者也是革利免。⁷ 全書二十章，下仍用謝譯配以英譯，本人引重點作勾畫：

第一章（1）..... 我們決不可輕視我們的救法(Lake: we must not think little of **our salvation**) （3）（我們）怎樣報答祂..... 欠祂好大的一筆債啊？(Lake: how great a **debt of holiness** do we owe him?)（7）..... 除祂以外，我們再也無得救的希望；（8）在我們未生下來以前，祂已選召了我們.....

第三章（4）..... 當用甚麼方法承認祂呢？我們只要**實行祂所說的話**.....

第四章（1）我們不當只稱耶穌為主，因為**單靠稱呼不能得救**。（2）祂說：「..... 惟有行義的才能得救。」（太七 21）（3）弟兄們哪，我們要在行為上承認祂，**彼此相愛..... 用這些行為去承認祂**，不可由作惡事去承認祂。（Lake: By these deeds we confess him, and not by the opposite kind.）

第五章（1）眾弟兄哪，因此我們當放棄這世界的客旅行為.....（5）.....（主應許）給予我們在將來的國裡得安享永恆的生命。⁸（6）..... 不外乎**實行聖潔而公義的生活**(holy and righteous life).....（7）..... 若是貪戀..... 世俗東西，就與**公義的道路** (the way of righteousness) 相左了。

第六章（5）.....（我們）必須與**今世斷絕**，而與來世結交。（6）我們認為最好是憎厭今世的事物.....（7）..... 若是我們蔑棄祂的命令，就必不能救我們脫離永刑。⁹（9）..... 若是沒有**虔誠和公義的行為**，誰能作我們的辯護士呢？¹⁰

第七章（1）..... 奮進有志的人，才有那種（贏得冠冕）希望。（2）所以我們也當這樣競賽，好叫全部都贏得華冠。¹¹（3）..... 若我們不能全都獲得冠冕，我們至少要接近到這目標。¹²

⁷ 撮自《基督教早期文獻選集》（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76年），318頁，編者言。此編者所說，同於 Lake 1912年英譯本 125-127頁，其中推斷年份在第二世紀：“between 120 and 170 a.p. is the period chosen by the general opinion of the best critics”(p.127)。《大英百科全書》推測為第二世紀上旬講辭 (*Britannica*: “a sermon known as the Second Letter of Clement, written circa 125–140 by an unknown author.”)

<https://archive.org/details/apostolicfathers01lake/page/125/mode/2up?view=theater>。

⁸ Lake p.135: “the promise of Christ is great and wonderful, and brings us rest, in the kingdom which is to come and in everlasting life.”

⁹ Lake p.137: “nothing shall rescue us from eternal punishment, if we neglect his commandments.”

¹⁰ Lake p.139: “who shall be our advocate if we be not found to have pious and righteous works?”

¹¹ Lake p.139: “Let us then contend that we may all be crowned.”

¹² Lake p.139: “and if we cannot all receive the crown, let us at least come near to it.” 此反映獨特的「冠冕神學」。

第八章（4）眾弟兄哪，若是我們遵行聖父的旨意，若是我們保持身體潔淨，若是我們嚴守主的誡命，我們必將獲得永生。〔按：其後 5,6 點以路十六 10,12 再解此點得永生，參注全引 4-6 點英文。〕¹³

第九章（1）你們當中萬不可有人說，這肉身(σάρκα flesh)不致受審判，亦不致復活。（2）你們要懂得：你們要在什麼狀態中得救.....豈不是在這肉身上嗎？（3）所以我們必須保衛肉身，如同保衛上帝的殿。（4）你們既在肉身時蒙召，你們也必將在肉身中回來。¹⁴（5）救我們的主基督，祂本來是神靈，但成了肉身而來選召我們，同樣，我們也要在這個肉身上領受賞賜(shall receive our reward)。（6）所以我們應彼此相愛，好叫全（部）可進入天國。

第十章（1）..... 當追求美德，棄絕那引我們犯罪的無德之行..... （2）我們若是熱心行善，就會有平安隨著我們。

第十一章（1）所以我們當用潔淨的心服事上帝，則我們必稱為義(shall be righteous)，但是，我們若.....不服事祂，則我們必致災禍。（6）.....祂是按照每人所行的事施給報答(Lake: the recompense of his deeds)。（7）所以我們若在上帝面前行義(do righteousness)，我們必將進入祂們〔祂們按原文更正：祂的國(βασιλείαν)〕，也必將享受應許.....。

第十二章¹⁵（1）所以我們當用愛和義(righteousness)，時時刻刻，等候上帝的國，因為不知道上帝將於何日顯現。（4）所謂「外與內同」(the outside as the inside)，祂意味著，內是指靈魂，外是指肉體，你們的肉體是人人可見的，而你們的靈魂也當有良善的行為，使人人可以看見。

第十三章（1）所以眾弟兄哪，我們要趕快悔過，清醒勉勵善行..... 當掃除我們的舊罪，盡心痛悔，而使我們得救¹⁶..... （3）.....外教人聽見我們講上帝的詔諭(Lake: oracles of God)，在起初他們驚歎為其優美而偉大，但他們後來發覺我們的行為與所講的不配，遂從驚異變為褻瀆，指斥神諭是神怪虛妄的話。（4）例如他們聽到我們引用上帝所說：「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什麼可酬謝的呢？你們倒要愛仇敵和恨你們的人，你們的賞賜就大了。」

¹³ Lake p.141: “4. So then, brethren, if we do the will of the Father, if we keep the flesh pure, and if we observe the commandments of the Lord, **we shall obtain eternal life.** 5. For the Lord says in the Gospel, ‘If ye did not guard that which is small, who shall give you that which is great? For I tell you that he who is faithful in that which is least, is faithful also in that which is much.’ 6. He means, then, this:— Keep the flesh pure, and the seal of baptism undefiled, that **we may obtain eternal life.**”

¹⁴ Lake p.142-143: “v.3 We must therefore guard the flesh as a temple of God, v.4... you shall also come in the flesh.”

¹⁵ 本章部份引據似非出於新約聖經，謝譯本加註指來自埃及福音。黃錫木編本稱來源不詳（參多馬福音第 22 條）：<https://bkbible.fhl.net/AF/readaf.php?chineses=革利免二書&nodic=0&chap=12>。本人認為有待深究。

¹⁶ Lake, p.149: “let us wipe off from ourselves our former sins, and let us **gain salvation** by repenting with all our souls.”

外教人初次聽到，歎為超絕善良；但後來他們看見我們的行為，我們不但不愛那恨我們的人，對於即使愛我們的人也並不見得愛，於是他們就嗤笑我們，而（上帝）聖名(the name)遂受褻瀆。

第十四章（1）眾弟兄哪，我們若照我們的聖父上帝的旨意而行，就必將歸屬於原來的教會，即屬靈的教會，它比之日月早已創造；我們若不遵行主的旨意，我們必受經上的責罰.....所以我們當選擇歸屬於有生命的教會，好叫我們可以得救。¹⁷

.....

第十五章（1）我想我已將關於克己的事作了相當的忠告，倘若人聽從它，他必不致後悔，必將救得自己，而還可以救我這個指導他之人；¹⁸ 因為將一個在迷途與滅亡中的靈魂引至得救，乃是很不小的賞賜。（2）.....（能說能聽的人）有信心和愛心。我們就能報償那創造我們的上帝了。¹⁹（3）所以我們當在自己的信心上，保持公義和聖潔.....

第十六章（2）我們若遠離那些肉體的快樂，克制自己的靈魂，摒棄邪惡的情欲，我們必將在耶穌的憐憫裡有份。（3）但是你們知道，審判的日子已臨近.....（4）所以周濟與悔罪，同是善事，禁食比禱告還要好，但周濟窮人都比那兩者更好..... 周濟人可使罪孽減輕。

第十七章（1）那麼我們要全心悔改，好叫我們沒有一人在半路上滅亡..... 我們更應如何盡其本分，去搶救那已認識上帝的靈魂脫離滅亡呢？²⁰（2）我們應當彼此幫助，使那些在善行上軟弱的人(weak in goodness)歸向正道，好叫我們全體都可得救，互相矯正勉勵。（7）..... 在言語行為上否認耶穌的人..... 在不滅的火中遭蒙可怖的痛苦.....

第十八章（2）至於我本人，身犯重罪，尚未脫離誘惑，仍是處在魔鬼詭計的當中，不過我正在竭力追求公義，望有能力至少向它接近一點，同時對將來的審判懷有畏懼。²¹

第十九章（1）所以，眾弟兄姊妹哪，我遵從真理的上帝，誦讀這勸勉的話給你們聽，那是載在經上的，望你們救起自己和你們當中讀經的人(reader)。至於我向你們所求的酬報，就是你們的全心悔改，為你們自己獲得救法和永生(salvation and life).....（3）所以我們應力行

¹⁷ Lake, p.151: "Therefore let us choose to belong to the Church of life, that we may win salvation."

¹⁸ Lake, p.153: "he shall have no regret, but shall save both himself and me his counselor; for..."

¹⁹ Lake, p.153: "For this is the recompense which we can pay to God, who created us,"

²⁰ Lake, p.157: "how much more is it our duty to save from perishing a soul that already knows God?"

²¹ Lake, p.159: "For I myself too am altogether sinful, and I have not yet escaped temptation, but I am still in the midst of the devices of the devil, yet I am striving to follow after righteousness, that I may have the strength at least to draw near to it, in fear of the judgment to come."

公義，好叫臨終的時候可以得救。²²凡遵從這些教訓的人就必蒙福，他們即使在這世上略受苦難，但他們必將採集復活的永生果子。²³

第二十章（2）弟兄姊妹們哪，我們要有信心。我們是在永生上帝的運動場中競技比賽，我們為現世生活所磨練，好在來世得到華冠²⁴.....（4）假如上帝即刻(speedily)報答義人，則我們當時所受的歷練，是在交易場中而不是宗教福地了(Lake: in commerce and not in godliness)；因為我們不曾追求虔敬，卻為牟利，我們的義只是像煞有介事吧了。（參注黃錫木編本另一譯法）²⁵.....（5）願歸榮於唯一不可見的上帝，真理的聖父，祂差遣了救主即永生的君王(the Saviour and prince of immortality)來到我們中間，上帝也藉著救主而為我們顯明真理和在天的生命；願榮耀歸於主，世世無盡，阿們！

小結：本書與雅各書、啓示錄的信息貼近，且常引新舊約的相近經文為據，²⁶ 這篇講道有情具啟發（如十三章 4 點、二十章 4 點），主調是：行公義／義且以互助力保一同得救（九章 6 點、十七章 2 點、十九章 3 點）、要努力受磨練以接近得冠冕（七章 3 點、二十章 2 點）、勉力行善尤藉周濟以減罪（十六章 4 點）、克制罪惡和屬世之慾望，此等規勸滿布全書。再者，本書甚重視實踐主的愛命令，甚至要愛仇敵以獲大賞賜；「得救」的人必然是行道的人，「口裡承認主」也是以離惡行善的行為來「承認主」和趨近義（十八章 2 點）。本書特別的一點是：基督成肉身肯定「體現」之理 --- 不可見的靈魂能藉行為使人看見、如肉體可見（第十二章 4 點），因而基督信仰是表裡一致、外內合一如知行合一。這有別於希臘哲思和諾斯底主義輕看肉體（第九章甚至稱將帶肉身得賞賜），也有別於日後建制教會使信仰偏向教義化、哲理化，日漸疏遠聖經原教訓的道德化和實踐性。

.....

伊格那丟七書信

引言：伊格那丟這批書信(*THE EPISTLES OF IGNATIUS*)，在古代基督教的文獻中是很著名的 (among the most famous document)。優西比烏的教會史(*Historia Ecclesiastica* iii.36)載有伊格那丟的事蹟，說到伊格那丟是敘利亞國安提阿、繼承彼得（第一主教）和友阿丟（Euodius，第二

²² Lake,p.161: "Let us then do righteousness, that we may be saved at the end."

²³ Lake,p.161: "they shall gather the immortal fruit of the resurrection."

²⁴ Lake,p.161: "we are being trained by the life which now is, that we may gain the crown in that which is to come."

²⁵ 黃錫木編本第二十章（4）：「.....（則）我們很快便會忙於世務，不再專心過敬虔的生活；雖然我們外表公義，其實追求的卻不是虔誠，而是利益。」此說反映作者對教會觀察入微。

²⁶ 謝譯有列示新舊約出處（黃錫木主編的《使徒教父著作》亦有），但 Lake 譯本只有引號而原出處只列於希臘版（或為後人加上），所以經文原出不詳，本人為求嚴謹而刪謝譯的出處。無論如何，本證道應處於新約正典「成形」為人熟悉並具權威，是合理假設。

主教)的第三位主教。當時政府把他押至羅馬受死，伊格那丟路經小亞西亞一帶的教會，留下遺言。優西比烏的 *Chronicon* 稱伊格那丟在羅馬殉道時為他雅努(Trajan)皇帝第十年，即主後 108 年。近代學者對這問題意見不一，但多數推想伊格那丟的殉道在他雅努在位之時，即主後 98 至 117 年間。這些書信的要旨，是答謝各教會善待他，除了羅馬人書的宗旨是謝絕他們對他的救援，而表明自己甘心為道捨生。²⁷ 寫信人懷著三種意見或動機：(1) 懇切期望眾教友更加敬重聖品人員。因主教和諸長老，是上帝所設立(Lake 在中譯句後加 the fullest kind of divine authority)以保持教會團結。(2) 保護教會不偏向異端(docetism δόκεϊν)，尤其防備基督幻影說胡稱耶穌沒有真實人性(Jesus as merely an appearance)、不曾為世人受難贖罪。²⁸ 他又反對基督徒去遵從猶太人的習俗(Judaistic practices)。(3) 設法使安提阿教會將來不遭危險，希望別些教會予以支持。(Lake 版本稍異)²⁹

在此不展示《以弗所人書》、《羅馬人書》、《非拉鐵非人書》、《士每拿人書》、《坡旅甲書》，只出示七信中被視為正典的兩書信。

伊格那丟致《馬內夏人書》 *Magnesians*

第一章(2).....(各地教會)可有耶穌基督身體與靈魂的合一，祂是我們永久的生命(everlasting life)；又可有信心與愛心的合一，它是世上沒有再好得過的事；尤其是，耶穌與聖父的合一..... 如果(我們)忍受這世上君王的一切逼迫，³⁰ 度過難關，我們必將到達上帝(attain unto God)。

第三章(2)..... 我們理當順從主教〔按：第二章先是「順從眾長老」〕，不可假冒為善.....

第五章(2)..... (我們)靠着耶穌基督而有愛心。若是我們不願(靠)賴祂與祂同受苦難而選擇一死，則祂的生命就不在我們裡面了。³¹

第六章(2) 所以你們全體當求順合上帝(in conformity with God)，彼此互相尊重.....彼此相愛。

²⁷ 「而表明自己甘心為道捨生」不同於 Lake 版本的“preventing the Christians at Rome... robbing him of the crown of martyrdom”即「請羅馬基督徒勿奪去他殉道的冠冕」(p.166-167)

²⁸ Lake, p.221: “1. Be deaf therefore when anyone speaks to you apart from Jesus Christ, who was of the family of David, and of Mary, who was truly born, both ate and drank, was truly persecuted under Pontius Pilate, was truly crucified and died in the sight of those in heaven and on earth and under the earth; 2. who also was truly raised from the dead, when his Father raised him up, as in the same manner his Father shall raise up in Christ Jesus us who believe in him, without whom we have no true life. (全引自第九章)

²⁹ Lake, p.167: “He is also anxious to secure the future of his own church in Antioch by persuading other communities to send helpers.”

³⁰ Lake, p.197: “If we endure in him all the evil treatment of the Prince of this world”。君王(Prince) 原文 ἄρχοντος 是單數，且 Lake 譯大寫 P，可解作為世界之王的撒旦。

³¹ Lake, p.201: “unless we willingly choose to die through him in his passion, his life is not in us.”

你們當中不可有任何使你們分裂的事，卻要與主教，與管理你們的人結合一致(**be united**)，作為永生的榜樣與教訓。

第八章(2).....耶穌就是上帝的道，從默默之中出來，³² 祂在萬事上都令那差遣祂來的稱心快意。第九章(1) 那曾奉行舊習的人，得了新的盼望，不再拘守安息日，惟守主日..... (2)..... 眾先知也在聖靈中成了耶穌的門徒，而仰望祂為其夫子了。為了這個理由，他們在公義中等候**基督來臨**，而一旦祂來了，就叫他們從死復活。第十章(1) 我們不可麻木無情去對待耶穌的良善(**goodness**)，祂假如好像我們這等行為，我們就不得救而致淪亡了..... (3)..... **基督教並不曾建立其信仰於猶太教之上，反之，猶太教卻立基於基督教**；而凡信靠上帝的民族，都聚集到基督教之中。³³

第十三章(1) 所以你們要**勤奮堅守主和眾使徒的規條(ordinances)**..... (2) 你們當順從主教，並且彼此互相順從，正如同耶穌基督的順服聖父，眾使徒的順服基督和聖父一樣，如此，身與靈就可以合而為一了(**may be a union**)。第十四章(1).....請你們在祈禱中紀念我，使我得以親近(**may attain to**)上帝，請又紀念敘利亞的教會，對那教會，**我是不配稱為其會友**.....敘利亞的教會就可以從你們教會的雨露得到滋潤了(**refreshment**)。

小結：第十章(3) 稱基督教不曾建基於猶太教，反映安提阿教會或存在「去猶太」思想，與今天一些教會重拾猶太傳統，宜進入深層次多作察辨，因這是關乎舊約的神學定位，如基督教當如何整合新舊兩約為一？兩約間形成的猶太教有何角色？皆至關重要。此外，伊格那丟認為得以「達到主前」就是為主殉道，見第一章與第十四章互相呼應；信仰生活在他那個時代處境，就是「與祂同受苦難而選擇死，才是祂生命在我裡面」(第五章)，自我要求何等之高。受難之主帶來跟隨主的人同赴患難，在昔日是何其自然毫無矛盾，對今天是意料之內或之外呢？

伊格那丟致《他拉勒人書》 *Trallians*

第一章(2)..... 我知道你們確是效法上帝..... 我為此歸榮耀與上帝。第二章(1) 你們順從**主教**(ἐπίσκοπῳ 單數)，一如順服(**as to**)**耶穌基督**..... (2) 所以你們，若不經主教許可，就都不應做什麼，這是必然的³⁴..... 你們也要順從**眾長老**(πρεσβυτερίῳ 單數)，一如順服(**as to**) **使徒**

³² Lake, p.205: "who is his Word proceeding from silence"

³³ Lake, p.207: "**Christianity did not base its faith on Judaism, but Judaism on Christianity**, and every tongue believing on God was brought together in it."

³⁴ Lake, p.215: "Therefore it is necessary (as is your practice) that you should do nothing without the bishop"。第二章三點顯示「三級聖職」形成中，主教長老的「權威」可從(**as to**) 知其分別，執事似無權柄，但隨後再論三者時見「執事當受眾人尊敬」於第三章(1)："**Likewise let all respect the deacons as Jesus Christ, even as the bishop is also a type of the Father, and the presbyters as the council of God and the college of Apostles. Without these the name of 'Church' is not given.**"

一樣..... (3) 執事 (διακόνους 複數)，也當在萬事上使人人喜悅(pleasing to all men) (執事) 是上帝教會的僕人(servants) ；所以他們必當謹慎防備非議.....。

第四章 (2) 我寧願受苦難，但不知道我配受不配..... 我需要溫柔，這樣一來，這世上的君王就無可奈何了。³⁵ 第五章 (1) 見到你們還是嬰孩。請寬恕我不對你們說這些 (天上的) 事.....

第七章 (2) 無論何人，若是背棄主教，眾長老與執事等，而自作主張，他的心就不潔淨。第八章 (1) 我預先見到魔鬼埋伏著..... (2) 你們當中不要有一人怨恨他的鄰舍。勿讓外教人有機可乘，免得由於少數愚昧的人，上帝的百姓被褻瀆.....

第十二章 (3)請你們為我代禱，因為我需要你們的愛心以得上帝的憐憫，讓我獲得我所期望的目的，不致被擯棄(reprobate)。

第十三章 (1) 士每拿人和以弗所人都用愛心問候你們；請在你們的禱告中紀念敘利亞的教會，我不配算為那個教會的人，因為我只是一個最微小(the least)的會友。(2) 願你們在耶穌基督裡平安。你們當順從(Submit yourselves to)主教，如同順從誠命一樣，也當順從眾長老。你們每一個人務要彼此相愛，一德一心(Lake: with an undivided heart)。(3) 我將我的靈魂奉獻給你們，不單是現在，也是在我到達(attain to)上帝之後。我如今仍在危難中，但聖父是信實的，祂在耶穌基督裡要成就你們的和我的祈禱，但願你們顯出是無可非議的(blameless)。

小結：伊格那丟勸勉當地會眾順從主教長老、尊敬執事，但他就是教會中位分最高的主教並走到殉道之高峯，卻在第十三章 (1) 自稱為會眾中最小的 (同《馬內夏人書》第十四章 (1)：不配稱為其會友)，且於第四章 (2) 自覺不配為主受苦，是何等的謙卑。這教會雖被伊格那丟形容為嬰孩 (第五章 1 點)，但他仍謙虛地懇請他們代禱 (第十三章 3 點)，至為感人，可見其靈性之深度。

.....

《坡旅甲致腓立比人書》

引言：坡旅甲生於主後 69 年，是士每拿(Smyrna)的主教，史家考定他在士每拿殉道於 155 年 2

³⁵ Lake, p.217: "I have need therefore of meekness, by which the prince of this world is brought to nothing." 宜對比第八章 (1) 「魔鬼埋伏」和《馬內夏人書》第一章 (2) 此譯是大寫 Prince of this world，所以君王不一定指「人」，而逼迫的結果是到達上帝之美好。

月 23 日的八十六高齡。他曾是約翰的門徒，但史家未能斷定這是使徒約翰或是長老約翰。第二世紀教父愛任紐說，坡旅甲寫過好幾封信，³⁶ 但現存者只有致腓立比人書(*THE EPISTLE OF POLYCARP TO THE PHILIPPIANS*)，寫於約 112 年，其目的在吩咐他們抗拒異端，同時勸他們在教會中守秩序，但最大目的是完成腓立比教會請求他彙集伊格那丟主教的一切書信（此書是 *covering letter*）。³⁷

第一章（2）（你們）在過去歲月中為世人所稱譽的，如今仍然旺盛生長，結成果子.....

第二章（3）卻記著主教訓的話：「不要論斷人..... 要饒恕人..... 要憐憫人.....**貧窮的人與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上帝的國是他們的。」第三章（1）眾弟兄哪，**我論到義 (righteousness)**，將這些事寫信給你們..... （3）這信心(faith)是我們的母，要是我們先有愛上帝，愛基督，愛鄰舍的心..... 就遵守了**公義的誠命**，而有愛心的人，就遠離一切罪惡。³⁸ 第四章（1）然而貪財是萬惡之根。我們既知道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什麼去，就當披上**公義的鎧甲(armor of righteousness)**，我們首先要大家共勉，遵行主的誠命；（2）..... 其次，要勸勉妻子恪守所受的信條(faith)..... 十分誠實地去愛自己的丈夫(Lake: **tenderly loving their husbands in all truth**).....

第五章（1）.....當遵守祂的誠命，不喪失祂的榮耀。（2）同樣，執事們也必須在祂公義的面前，一無可以指摘(*be blameless*)..... 我們若在今世得祂的喜悅，祂必將在來世酬賞我們；正如祂應許了我們可把我們從死裡復活，而若我們在祂的國(*community*)裡配做公民，我們也必和祂一同作王(*συμβασιλεύσομεν reign*)。³⁹（3）青年人也要在萬事上無可指責，特別要視貞潔(*purity*)為第一..... 不論是姦淫的，作變童的，親男色的，都不能承受上帝的國第六章（1）做長老的當仁慈和藹，憐恤眾人，指示迷路彷徨之輩回至正途，**照料一切弱者，不可怠忽寡婦孤兒或窮人**，凡在上帝和世人眼前認為善的，都要準備去作，..... 禁絕貪財；不可立刻相信人的過，不可遽下判斷，須要知道我們都擔著罪債。

第七章（2）..... 要歸依那從起初便傳給我們的真道(*λόγον the word*)⁴⁰.....

³⁶ *Adv. Haer. v. 33. 4.*(Lake, p.280)

³⁷ 愛任紐於其致佛羅尼烏書(*Epistle to Florinus*)說：「我少時居於亞細亞，與坡旅甲在一起，迄今尚可指出受福的坡旅甲講道的座位.....並記得他常說他和約翰曾經談過話，且與不少認識主的人都晤談過，他傳述他們的話，他時常把他們所聽到主的賢能異跡，和所講的道傳述給我們聽，都與聖經十分符合的.....有一天異端的領袖馬吉安對坡旅甲說：應當承認我們。他回答說：我承認你是撒旦的長子.....他們（異端）的理論與他得自使徒的教訓大為不同，所以他極為憎惡而加以排斥。」

³⁸ Lake, p.287: "**for he who has love is far from all sin.**"

³⁹ 此點漏譯原文還有末句：“*εἴ γε πιστεύομεν if we have but faith*” (Lake,p.289)

⁴⁰ 前一點（1）列出異端違真道的問題並指向馬吉安，全引：“*‘For everyone who does not confess that Jesus Christ has come in the flesh is an anti-Christ’ ; and whosoever does not confess the testimony of the Cross is of the devil: and whosoever perverts the oracles of the Lord for his own lusts, and says that there is neither resurrection nor judgment,— this man is the first-born of Satan [Lake,p.293 footnotes: This phrase, according to Irenaeus (*Adv. Haer. iii. 3, 4.*) was applied, presumably later, by Polycarp to Marcion].*”

第八章 (1) 我們要不斷保持我們的盼望，以及那作為我們公義之質(the pledge)的基督耶穌，祂自己沒有犯過罪..... (2) 所以我們當效法祂的堅忍 (榜樣)，若是為祂的名而受苦，就當歸榮耀於祂..... 第九章 (1) 我勸你們眾人當遵從公義之道..... (2) 要相信那些人 (殉道者)「並沒有空跑」，卻是由於信心和義氣(righteousness)而發動，他們既與主共患難..... 而與主同在.....

第十章〔原希臘文本無，只存在拉丁文本〕(2) 你們有力量行善事(do good)，則不可遲延；「周濟貧窮的，便能叫自己脫離死亡」(謝譯：引《多比雅書》4:16)..... 在外邦人中應當品行端正(Lake: having your conversation blameless among the Gentiles)；這樣，你們的好行為(good works)便可得到稱讚.....

第十二章〔原希臘文本無，只存在拉丁文本〕(3) 要為眾聖徒祈求。也當為皇上(Emperors)，為執政的(potentates)，為各郡主(princes)，乃至為逼迫你們，憎惡你們的，又為反對十字架的人祈禱，好叫你們的果子顯現在一切世人面前，叫你們在祂裡面得以完全(may be perfected)。

小結：本書開宗明義在第三章 (1) 論到義／公義 (righteousness)，比今天定義廣泛多元，包括受苦殉道 (第九章 2 點)、愛人 (第三章 3 點) 如「照料一切弱者、寡婦孤兒和窮人」(第六章 1 點和第十章 2 點)。完書更指向：基督徒要做完全人，反映在「為逼迫你們的人和各類敵人祈禱」，有力地見證主於世人面前。

.....

《巴拿巴書》

引言：這通稱為巴拿巴書 (*THE EPISTLE OF BARNABAS*) 的文獻，有些學者不接受傳統說出於保羅同伴巴拿巴，但為方便起見仍沿用這個名稱。這必是寄給一個有亞歷山太(Alexandrian)思想的社團。目的是告誡基督徒，抗衡猶太教概念加於舊約；作者像斐羅(Philo)所為，儘量使用寓意闡釋(symbolical exegesis)⁴¹；作者明顯更進一步否定律法條文的字面意義，甚至認為禮儀性律法(ceremonial law)的字面釋讀(literal exegesis)乃是邪惡天使欺騙猶太人的詭計。巴拿巴書的成書日期，從內證來揣測：第一，第 6 章中所說的十王被認為指羅馬諸皇帝，因而時期可以是在主後一世紀之內；第二，第 16 章引述重建聖殿，其所指可以是主後 132 年的事。以上兩個假設雖非滿足所有要求，但不是不可能。綜合所說，這書信無疑是屬於主後一世紀末至二世

⁴¹ 本人發現寓意釋經至少有以下例子：第八章 4-5 節、第九章 7-8 節、第十章、第十五章，佔全書不少篇幅。因此，本書的解經方式與他書大不同，充滿寓意(allegory)，但非全部。

紀初。本文獻如《革利免一書》及《黑馬牧人書》被一些教區(some circles)視為具正典性。亞歷山太的革利免納其入聖經中，俄利根稱其為大公書信(Catholic Epistle)，它被編入西乃抄本(Codex Sinaiticus)⁴² 的新約經目而非一些說法屬附錄、亦非天啓文學(Apocalypse)之類。

第一章(4)..... 我向你們講過道以來，我為了主與我同行在公義之路..... 不能不愛你們勝過愛我自己的性命..... (6) 主的訓令(doctrines/ordinances/decrees)有三：「永生(life/原文無「永」)的盼望是我們信仰(faith)的開始與結局；公義(righteousness/可譯義)是審判的始終準則；喜樂愉快之愛是公義行為的確證(testimony)。」

第二章(1) 我們既然知道時世極為惡劣，而惡魔本身**掌著權勢 (in power)**，我們便應十分當心自己，尋求主的訓令(ordinances)。(10) 當謹慎尋求關於我們的救法(salvation)，好叫惡者不得用欺騙打入我們心中，把我們生命(life)拋棄。

第三章(3) 祂對我們說：「我所揀選的**禁食**，是鬆開兇惡的繩，解下軛上的索，使被欺壓的得自由，解除一切不公道的約束，把你們的餅分給饑餓的人，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將飄流的人接到你們的家中，見到卑微的不要輕蔑他，你自己連你後代的家也都不要如此。(4) 這樣.....你的公義必在你前面行，上帝的榮光必圍繞你.....」(6)..... 不可誤信猶太人的律法而致自毀自沉。第四章(1)..... (我們當)發見那些使我們得救的事情(seek out those which are able to save us)..... (10) 我們要脫離一切虛榮心，我們要完全憎惡邪惡左道的行為。你們不可獨自退處，好像已成為義，你們卻當聚集一起，尋求共同的公益。(參注英譯)⁴³ (12) 主審判世界時必不偏待人(Lake: without respect of persons)。各人要按照他的行為(deeds)而受報應。他如果善良，他的義會引領他，如果邪惡，惡報必來至他的面前。(13) 我們絕不可安閒好像已經蒙召(Lake footnotes : **confiding in our call**)而沉溺於自己的罪過中，免得惡勢力者有權柄凌駕我們，把我們從主的國裡拋擲出去。(14)..... (就像以色列)終於被棄絕了..... 像經上所寫的「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⁴⁴

第五章(4) 經上說：「網羅設在飛鳥眼前，並不是不應該的。」這意思是：一個人若是知道行義之路(the way of righteousness)，卻偏轉入黑暗之途，他是配受滅亡的(deserves to perish)。(參

⁴² 此抄本屬於第四世紀而極具權威。本書還被列入權威抄本如：Codex Constantinopolitanus, the archetype of the eight Greek MSS, the Latin version MS, 詳參 Lake 譯本 338 頁。

⁴³ Lake, p.353: "Do not by retiring apart live alone as if you were already made righteous, but come together and seek out the common good." 此言與同期的書信一致，就是「**信仰達義**」是集體化多於今天的個人化。

⁴⁴ (14) 全引：“And consider this also, my brethren, when you see that **after such great signs and wonders were wrought in Israel they were even then finally abandoned** ;—let us take heed lest as it was written we be found “**many called but few chosen.**” (Lake, p.353) 此點與(13)貼近希伯來書六章 1-8 節、十章 26-31 節論到背叛信仰下場，但不為十六世紀改教家所擁抱。

注) ⁴⁵

第六章 (11) 既然祂在赦免我們的罪才使我們成為新人(made us new)，他就為我們立一個新的典型(another type)，使我們有了兒童天真無瑕的靈魂，好像祂重新創造了我們。

第七章 (6) 請注意誠命中的話：「打兩隻同樣美好的公山羊拿來獻祭，讓祭司取一隻作為贖罪祭。」..... (8)「..... 用紫紅毛(scarlet wool)繩綁在它〔按：上下文指另一羊「作為受咒詛」〕的頭上，將他拋棄在曠野上去。」(9) 我們要注意這被咒詛的卻得著冠冕，為了他們要在那天看見到祂穿上紫色袍(scarlet robe) (使人認出再來的祂)..... (10).....耶穌的典型(type)是註定受難的。(11)..... 這(羊毛)是一種象徵(type)耶穌安放在教會之中，為了凡願取掉紫羊毛(scarlet wool)的人必須多多受苦.....他只能藉著痛苦而得著它。所以祂說：「凡欲見我而到我的國度(my kingdom)來的人，必須藉著痛苦犧牲(pain and suffering)而始能把捉著我。」(參注解)

46

第十七章 (1).....我已經把以上的這些事對你們說明瞭，我也衷心盼望，那為得救(salvation)所必需的事項，已沒有一件遺漏了。(2) 假如我寫給你們關於現世或來世的事，你們將因那些事隱藏於寓言之中(hid in parable)而不明白。所以這樣就夠了(This then suffice)。

.....

第十八章 (1) 以下讓我們討論另一問題和教訓。關於教訓和力量，有兩條路，一是光明之路（帶來上帝光明的天使），一是黑暗之路（有魔鬼的使者）..... (2) 前者是由永恆至永恆的主(Lord)，後者是現世邪惡的掌權人(Lake: ruler of the present time of iniquity)。

第十九章 (1) 光明之路是這樣的（後細列各項，從略）。(10) 你晝夜都牢記審判的日子.....以求自身罪孽的贖清。⁴⁷ (11).....你要全然憎恨邪惡。你要按公義去判斷。(12).....你要坦認自己的罪過，你不可用邪心(evil conscience)帶你作禱告。以上是光明的道路。

第二十章 (1) 至於.....死亡而永刑之路（後細列各項⁴⁸）..... (2).....不知公義的賞賜.....也

⁴⁵ Lake, p.355: "the Scripture says, 'Not unjustly are the nets spread out for the birds.'" 謝譯本註明出自箴一 17 七十譯本（對比和合本修訂版之不同：「在飛鳥眼前張設網羅，一定會徒勞無功；」）。正文接着解讀「網羅引致滅亡」，不同於和修版且比七十士譯意寬鬆。此英中三譯法和解讀，耐人尋味。

⁴⁶ 這一組經文解利十六 8-10「到曠野另一羊」要縛上紫繩（象徵受難主），而人得主生命，也要像主受苦，才得將來冠冕。這苦難神學，有助初期教會應對屢受逼迫，今天教會必感到陌生。

⁴⁷ 全引 (10)："Thou shalt remember the day of judgment day and night, and thou shalt seek each day the society of the saints, either labouring by speech, and going out to exhort, and striving to save souls by the word, or working with thine hands for the ransom of thy sins." (Lake, p.405)

⁴⁸ 全引各項由 (1) 延至 (2) 全文："idolatry, frowardness, arrogance of power, hypocrisy, double-heartedness, adultery, murder, robbery, pride, transgression, fraud, malice, self-sufficiency, enchantments, magic, covetousness, the

不按公義判斷，他不顧惜孤兒寡婦.....全無憐憫貧苦之心，不肯給那受壓迫者效勞.....不顧那感缺乏之人，壓迫那在痛苦中之人，討好財主，對窮人作不公正的判斷，全面犯罪。第二十一章（1）所以，凡能儘量學習經上所記載主的律例典章.....力行這些事的人必將在上帝國裡備受尊榮(**be glorified**)；反之，必將自食惡果而遭毀滅(**perish with his works**)。由此之故，人會復活，由此之故，報應昭彰。（3）日子近了，在其中，萬事與惡人必同滅亡；「主和祂的報應在祂面前。」（6）聆聽上帝的教導，尋求主所要求於你們的，努力在審判的日子為主所接受(**be found faithful**)。（8）趁你們身體健康的日子，勤求這些事情，切勿放過一件，要實踐每一條命令.....（9）.....願你們得蒙救恩(**gain salvation**)。但願榮耀和一切恩典的主與你們的靈同在。

小結：本書聚焦救恩之得與失（二章 10 點、四章 1 點、第十七章 1 點、第二十一章 9 點），指出光明（公義）和黑暗兩路：先論「愛」表揚「公義／義」，兩者合一作見證，此乃承繼舊約的神學；首兩章重視生(**life**)多於永生，此乃承接約翰福音的神學。本書與同期書信一致強調：「信仰達義」是集體化而非今天的個人化（四章 10 點）。再者，本書顯示新約的教會如舊約的以色列，被選後仍會因自我悖逆而被棄（四章 13-14 點），兩約顯為一致；神學發展可惜將此救恩模式分家，使新約別於舊約。所以本書一如上述其他使徒教父的著作，極其重視善行美德如第三章 3 點和 12 點、以持守各自救恩到底（本書更以寓意解經強化），而且以跟主至殉道(**type**)為理所當然以勇對那個時代的挑戰（六章 11 點，七章 10、11 點）。本世紀的基督徒普遍沒遇上殉道挑戰，但這時代的嚴峻挑戰為何？當怎樣應對？

。 。

《彼得講道》

引言：彼得貴為使徒及耶路撒冷教會之首席，且殉道於帝國之首都，重要性影響力排頭。初期教會出現不少以彼得命名的作品（如彼得福音、彼得行傳、彼得啟示錄等），但大多被檢定為偽作。然而，出現於亞歷山大的革利免(Clement of Alexandria, AD150-213)和其門生俄利根(Origen, AD185-254)作品中所引述的《彼得講道》(*The Preaching of Peter*)，因殘缺不全(fragmentary)且希臘文原稿失傳致有礙研究，一直較少受神學工作者關注。然而，初期教會領袖亞歷山大教會長老和神學院院長革利免，認定此文本出自彼得手筆而予以近於「正典」的地

lack of the fear of God; (2) persecutors of the good, haters of the truth, lovers of lies, knowing not the reward of righteousness, who "cleave not to the good," nor to righteous judgment, who attend not to the cause of the widow and orphan, spending wakeful nights not in the fear of God, but in the pursuit of vice, from whom meekness and patience are far and distant, "loving vanity, seeking rewards," without pity for the poor, working not for him who is oppressed with toil, prone to evil speaking, without knowledge of their Maker, murderers of children, corrupters of God's creation, turning away the needy, oppressing the afflicted, advocates of the rich, unjust judges of the poor, altogether sinful." (Lake, p.407)

位。⁴⁹ 因此這在內容上（見下）與聖經無異的《彼得講道》殘本，配得呈現於華人信仰群體前，成為彼得前後書及使徒行傳中彼得講道以外的重要教誨。本人所作中譯，據以下一早期(1)和一近期 (2)的英譯版本，譯字以 1./ 2. 標示出自何書（兼附原出處）⁵⁰：1. Montague Rhode James, *The Apocryphal New Testament*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24), 16-19.⁵¹ / 2. Arbogast, Kathleen and Dupertuis, Rubén R., "The Preaching of Peter" (2021). *Roman World Lab*. 2. (Classical Studies Department of Trinity University)⁵²

以下正文中粗體字是革利免或俄利根著述中，直引《彼得講道》殘篇中彼得本人之言：

本人先要指出：在《彼得講道》文本中，主被稱為「律法和道」(1.2.Law and Word)這帶有猶太和希臘的概念，共有三次，可能反映他有此兩類聽眾。⁵³

彼得宣講：「因此要知道有一位神，他自始造了萬物並擁有其終歸能力(1.power over their end/2. Power over their destiny)。」和「這一位不可見的看見萬物，不被承載的承載萬物，不欠缺的使萬物在其內需要祂因靠祂存在；這一位不可知透的(1.2.incomprehensible)、永活的、不朽壞的、不被創造的，祂以祂大能的道(1.2.the word of his power)創造了萬物。」⁵⁴ 彼得續說〔按：1.沒此下句〕：「神是一位，祂作成萬物之始。」⁵⁵

彼得續說：「你所敬拜的神，不要以希臘人的態度。」⁵⁶彼得解釋：「他們所行基於無知(1.2.ignorance)和不認識神，不如我們擁有完全知識（此句 2. 作旁注非正文）。他們塑造那些由神給他們對木石、銅鐵、金銀所管有的能力，忘記這些物質的用途⁵⁷。他們將存在的化作奴隸⁵⁸和敬拜它們。他們敬拜神所賜的食物、空中的飛鳥、海裡的魚、地上的爬蟲和野獸、田間的四腳牲畜、狼和鼠、貓、狗、猴，他們甚至將食物獻祭給人可食的動物、獻祭會死的給已死的而視之為神。他們對神忘恩負義(1. Ingratitude / 2. Ungrateful)，以這些行為否定祂的存在。」⁵⁹

⁴⁹ <https://www.bibleodyssey.org/en/passages/main-articles/preaching-of-peter>

⁵⁰ 下引原出處的縮寫字指：Strom.=Stromateis; Ecl.=Eclogae Propheticae; Comm.Jo.=Commentary on John

⁵¹ <http://www.earlychristianwritings.com/text/preachingpeter.html>

⁵² A translation by Kathleen Arbogast and Rubén Dupertuis, Roman World Lab, Trinity University. Rubén R. Dupertuis is Associate Professor of Religion, Chair of the Religion Department(Trinity University)

https://digitalcommons.trinity.edu/cgi/viewcontent.cgi?article=1001&context=class_romanworldlab

⁵³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1.29.182.3 & Strom. II.15.68.2 & Ecl. 58

⁵⁴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VI.5.39.1-3

⁵⁵ Strom.VI.7.58.1

⁵⁶兩種譯法：1. This God worship ye, not after the manner of the Greeks / 2. Do not worship this god as the Greeks do

⁵⁷兩種譯法：1. their material and proper use / 2. their material and use

⁵⁸兩種譯法：1. set up things subservient to their existence / 2. Set up slaves of the mundane

⁵⁹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5.39.4-40.2

彼得教導：「你們不要像希臘人那樣敬拜，他們接受物質的東西並事奉木頭石頭。」⁶⁰

彼得續說：「你們敬拜不要像猶太人，因為他們以為獨知神但實不知(1. **do not know** / 2. **do not recognize**)神，以致拜天使和天使長、月和月亮，若不見月出時就不遵守所稱的第一安息日。他們不遵守新月、無酵餅、筵席(1.2. **feast**)和大日子(1.2. **the Great Day**)。」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5.41.1-3 ⁶¹

彼得作出結論：「因此你要在虔誠和正確中學習我所給你的，持守之，在基督裡以新途徑敬拜神。因為在聖經中得知主說：「看哪，我為你們立新約，不像我為你們祖宗在何烈山所立的。」祂為我們立新約，因希臘人和猶太人的屬於古之路，⁶² 但我們基督徒敬拜祂以一種新之途、屬第三種方式 (1. **in a third generation(or race)** / 2. **as a third type**)。」⁶³

彼得說主對眾使徒這樣說：「因此，如以色列中有任何人想藉我的名相信神，他的罪在悔改中必蒙赦免。經過你們進入世界 12 年後，就無人會說：我們沒有聽見。」⁶⁴ [本人按：由於希臘文書寫次序不同中英文，這句之意思可前於對上的結論一段。]

下一章，記載彼得說到主復活後向門徒說：「我揀選你們 12 人，因為我斷定你們值得成為我的門徒，並相信你們是忠心的使徒。我差派你們進入世界向全地的人傳道，因此他們因著信我知道有一位神；要向他們表示將要發生的事(1. **what shall be**)，好使那些聽了而相信的人得救，同時那些不相信的會證實(1. **bear witness** / 2. **would testify**)他們聽了而不能再詭辯⁶⁵：我們沒有聽到。」⁶⁶

「如果你們任何一位，因為不清楚認識神，作了很多無知的事；來認識神、應該悔改，以致他

⁶⁰ Origen: *Comm.Jo.* XIII.17.104 [按： 1. 將此段（見下注英譯）放入注腳 2 連下段（至 the month and the moon 止）為一整段]

⁶¹ 2. 接後是俄利根引彼得此相近內容一段：“Do not worship the Divine like the Jews, since they think that they alone know God, they are also ignorant of him, serving angels and the month and the moon.” 而 1. 將此段如上述放入其注腳 2：“we must not worship as do the Greeks, receiving the things of matter, and serving stocks and stones: **nor worship God as do the Jews, since they, who suppose that they alone know God, are ignorant of him, and serve angels and the month and the moon.**” Origen: *Comm.Jo.* XIII.17.(104) 。1. 和 2. 的英譯稍有不同（比較粗體字），再加上此是俄利根版或有別正文的革利免版(Do not worship like the Jews; for they think that they alone know God, but also do not recognize him, serving angels and archangels, the month and the moon.) 本人另一揣測：革利免和俄利根可能記錄彼得此言，原是彼得同一講道之言。

⁶² 兩種譯法：1. for the ways of the Greeks and Jews are old / 2. For the ancient practices belong to the Greeks and Jews

⁶³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5.41.4-6

⁶⁴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5.41.4

⁶⁵ 兩種譯法：1. not having any defense so as to say / 2. Being unable to use the excuse

⁶⁶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6.48.1-2

所有的罪得蒙赦免。」⁶⁷

彼得論到眾使徒：「我們打開先知們的書會發現，這位作為基督的耶穌，有時藉比喻謎語、有時則清楚直說，我們發現祂來到、受死、被釘十字架、受猶太人迫害(1.torments / 2. punishments)、復活升天直至耶路撒冷被立之前，所有這些已記載下來。因此我們知道這些事，我們藉關於他的記載而相信神。」⁶⁸

稍後繼續補充：「因為我們知道神實實在在命令(1.2.commanded)這些事，除了聖經我們沒有別的話說。」⁶⁹

最後，1. 獨有此載，稱那封為 Doctor of the Universal Church 的東方教會最著名、最後的希臘教父大馬士革約翰(AD 675-749) 在其著作，引述彼得教導說：「富有的人乃是他會憐憫眾人，他效法神送出他擁有的。因神將祂所有的送給祂所造的。明白這點，你在富有中，就應該以此事奉，因你所得多於你實在需要。要曉得很多人欠缺你有餘的。當愧於留住那些屬於別人的。要效法神的公平（平等對人），就無人會貧窮了。」(Rich is he that hath mercy on many, and he that, imitating God, giveth of that he hath. For God hath given all things unto all, of his own creatures. Understand then, ye rich, that ye ought to minister, for ye have received more than ye yourselves need. Learn that others lack the things ye have in superfluity. Be ashamed to keep things that belong to others. Imitate the fairness (equality) of God, and no man will be poor.)⁷⁰

小結：主的門徒進入世界 12 年積極傳道，見證新之約；基督耶穌示範被釘、受死、復活升天，以受迫害成就此約。彼得勉勵聽眾不在效法主殉道，而在「效法神送出他擁有的財富（聖子）」，好解決歷代貧富差距的難題。傳福音是滿足靈魂、肉身之兩大需要，這在以上各文獻都有強調。

補充一點：1. 在文末稱《彼得講道》還有其他殘片，肯定存在但或有別稱，這方面意見分歧。

71

⁶⁷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6.48.6 (1. 版本較短：Whatsoever things any of you did in ignorance, not knowing God clearly, all his sins shall be forgiven him.)

⁶⁸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15.128.1-2

⁶⁹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 VI.15.128.3

⁷⁰ Gregory of Nazianzus, (John of Damascus) *Sacred Parallels*, A. 12.

這 S.P. 是大馬士革約翰的盛名作品。教義是 *De Fide Orthodoxa / Fount of Knowledge* (本人另文介紹)，倫理是此 S.P. (非公認其親作)，被形容是 "a True picture of the type of moral thought which remains peculiarly that of the Greek Church." *The New Schaff-Herzog Encyclopedia of Religious Knowledge*, Volume 6 (1910), p.210.

⁷¹ 原文："There are certain other fragments of a 'Teaching of Peter' which may be another name for the Preaching. Opinion is divided. Probably the first, from Origen, is from the Preaching. The others are of a different complexion."